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杨缨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缨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杨缨丽女士将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杨缨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系一致行动人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缨丽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13,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9%，其所持有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仍不可撤销的全部委托给曹德莅；同时，杨缨丽女士所持有的股份数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公司对杨缨丽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推举仲恒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1名股东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就任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后附仲恒女士主要简历）

公司本次职工代表监事选举和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

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9日

附：仲恒女士简历

仲恒女士，198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成都平安医院人事科科长，四川友谊医院人事科科长。现任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

仲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查询核实，仲恒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